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1,499,382.93 元。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485,534,618.52 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上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730,723,047.34 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转入-14,397,091.76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259,585,520.58 元。

鉴于公司 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鉴于 2020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0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